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

本报北京4月27日讯 记者常鑫 今天,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组织召开发布会,公开发布《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该报告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法治的重要论述,全面展现网络法治发展成果,深入总结网络法治工作经验,更好凝聚网络法治理念共识,着力为全面展示我国网络法治建设发展的最新实践成果打造权威品牌。当天下午,中央网信办副主任、国家网信办副主任杨建文,司法部党组成员、副部长李明征出席发布会并为《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发布揭幕。

杨建文指出,《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是首部国家部门层面发布的网络法治综合性年度报告,既是《中国网络法治三十年》报告的续篇,也是中国网络法治发展年度报告的开篇,对于充分展现网络法治建设新进展新成效,奋力谱写网络法治建设新篇章具有重要意义。新征程上,加强网络法治建设,要坚守为民初心,凝聚网络法治思想共识;要总结实践经验,夯实网络法治底气信心;要勇于开拓进取,再绘网络法治崭新气象。

李明征表示,加强网络法治建设,要突出重点,健全完善网络法律制度体系,强化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法律法规供给;要强化

监管,提高网络执法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要加大力度,推动网络法治宣传取得新突破,生动展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实践成就,助力提升广大网民法治素养和全社会法治意识。

发布会上,中央网信办、国家网信办网络法治局负责同志介绍了报告编写情况,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西南政法大学有关专家学者、腾讯公司、抖音集团负责人、中央网信办、国家网信办法律顾问代表结合工作职责,围绕践行网络法治为民使命宗旨分别进行发言交流。

中央依法治国办、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公安部、司法部、文化和旅游部、广电总局等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北京大学、西南政法大学等单位专家学者,人民日报、中央广电总台、法治日报、人民法院报、检察日报、《民主与法制》社、中国法治出版社和人民网、新华网、光明网、法治网等媒体单位代表,抖音、腾讯、阿里巴巴、微博、快手等互联网公司代表参加会议。中央网信办、国家网信办相关局级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

最高法示范文本推广应用观摩交流现场会在长沙举行

本报长沙4月27日电 记者蒋安杰 今天,最高人民法院示范文本推广应用观摩交流现场会在湖南长沙举行。最高人民法院委员会副部级专职委员刘贵祥出席会议并讲话,最高人民法院委员会、立案庭庭长钱晓晨主持会议。

会议认真落实最高法院部署要求,总结第一批示范文本推广应用成效,交流经验,分析短板,进一步做深做实示范文本充分应用工作,把以人民为中心落到实处。

刘贵祥介绍,第一批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试行以来,全国法院、司法行政部门、律师协会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全面推广和联合宣传工作,当事人、律师主动选择应用示范文本数量持续增长,金融、物业等领域示范文本应用成效逐步显现,解纷质效持续提升。截至4月15日,全国法院起诉状示范文本应用率达45%,有16个省(区、市)应用率超50%。

刘贵祥强调,推广应用示范文本是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的必然要求和构建中国特色解纷服务体系的重要内容,要深刻把握推广应用示范文本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强化统筹部

署,系统培训、经验推广、监督指导、科技赋能。

刘贵祥指出,人民法院不止于推广示范文本,更重在示范文本在先行调解等环节的应用,通过示范文本归纳争议焦点,让当事人对诉讼结果有合理预期,从而选择调解等更适宜的解纷方式,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刘贵祥特别强调了四个坚持一体落实,要坚持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与参与诉讼中心建设,加强先行调解一体落实;坚持起诉状与答辩状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一体落实;坚持示范文本推广与充分应用一体落实;坚持现场辅导指导与“走出去”释明引导一体落实,把为民服务、公正高效司法的目标要求落到实处。

参会人员现场观摩了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芙蓉区人民法院示范文本推广应用工作。座谈中,湖南、黑龙江、内蒙古、新疆4家高院介绍了相关经验做法,全国人大代表赵帆、肖北庚,全国政协委员袁爱萍,人民法院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研究基地专家唐璨、王朝恩、段明,最高法、全国律协、部分高院相关负责同志出席座谈并发言。

“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未成年人普法活动在京举行

本报讯 记者张昊 近日,由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局、人民法院出版社联合主办,最高法民一庭指导,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承办的“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未成年人普法活动暨《重返庭审现场》故事分享会(第三场)在各大媒体平台同步播出。

据悉,此前,该系列普法活动已经成功举办两场,播出后受到广大网友欢迎和支持,为进一步回应社会关切,本次活动走进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以情景剧、模拟法庭、普法课堂、案例发布等多元形式“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活动期间,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党委书记王亚章发表了致辞;北京大学附属中学戏剧社同学们带来的法治情景剧《光》,再现了少年法庭的故事;北大附中法治副校长、北京市三中剧院院长王海虹讲授的普法小课堂,以现象级影片《哪吒之魔童闹海》为切入点,结合丰富的司法案例,与同学们分享如何防治校园欺

凌;最高法首次在校园里发布典型案例,最高法民一庭副庭长蔡金芳、新闻局副局长姬志彪介绍涉校园管理民事纠纷典型案例,聚焦社会热点,回应社会关切,指明了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优化路径。在问答环节中,现场师生家长踊跃提问,围绕校园事故、网络“开盒挂人”、学生欺凌判定、合理教育惩戒等问题,与嘉宾们展开热烈互动。嘉宾们还向学生代表赠送了由最高法编写的未成年人保护纪实普法漫画书《重返庭审现场·少年法庭》。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张海鸥、北京市人大代表张彬,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北京市教委等单位有关同志,来自北京大学附中、清华大学附中的师生、家长代表,以及部分媒体代表现场参与活动。

普法活动在最高法、人民法院报微博、百家号、人民法院视频号、天平阳光B站号、中国法院网快手号、抖音号以及人民网、央视网法治在线、央视网、中国青年报、光明网、农民日报、法治网、未来网、中国审判网等20余家媒体平台同步播出。

河南峡县司法局当好民企发展“法治护航员”

今年以来,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司法局采取多项措施,以法治力量护航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专项监督与个案监督力度,对涉企行政执法活动开展全方位、全流程、常态化、长效化监督,真正做到“无事不扰、有求必应”;二是依托府院联动机制,为涉法涉诉企业纾困解难,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三是以民营企业“法治体检”和“千所联千企”万人助万企活动为契机,主动对接企业法律需求,帮助企业健全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四是建立涉企案件跟踪督办机制,加大涉企案件调解力度,确保企业合法权益得到及时有效保障。

杨文奇 余莉

中卫供电护航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近日,国网中卫供电公司工作人员走进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海原县肉牛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变压器、供电线路、用电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用电安全隐患。近年来,海原县积极打造高端肉牛产业示范县,中卫供电公司坚持靠前服务理念,以安全可靠、电力供应和便捷高效的供电服务,为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该公司主动与相关部门和养殖户对接,及时了解养殖户生产规模和用电需求,同时,持续优化配电网架结构,常态化开展跟踪服务活动,不断提升客户用电获得感与满意度。

陈睿邺

齐心协力唱好黄河保护治理“大合唱”

最高检水利部联合发布典型案例展现协同保护成效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千秋大计。

4月25日,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在陕西省榆林市举行。会上,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水利部联合发布了山西省沁源县梁某玉等7人污染环境刑事公诉案等10件检察机关结合本地实际,推进黄河大保护典型案例,展现检察机关与水利部协同推进黄河大保护的成效。

聚焦重点强化办案

九曲黄河,各个流域的生态环境千差万别,面临的问题也不尽相同。为真正解决影响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公益损害问题,沿黄地区检察机关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集中开展专项办案工作。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中有刑事检察案例3件、公益诉讼检察案例7件,涉及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行洪安全保障、水土流失防治、非法采砂整治等领域。据最高检有关负责人介绍,检察机关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把大保护作为关键任务,强化问题导向,充分发挥刑事、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作用,服务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

四川省阿坝县是黄河上游重要的水源涵养地和水源补给区,某工业园区6家企业未经许可违规开采地下水,导致湿地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地下水下降。阿坝县人民检察院提出检察建议后,水务部门依法封填违规水井并处罚款,责令涉案企业开展湿地生态补水与修复工作。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检察院针对12家葡萄酒庄未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违规排放废水的行为,督促生态环境部门指导葡萄酒庄依法申领排污许可,并对酒庄所排放废水进行常态化抽样监测,促使案涉酒庄均实现合法持证达标排放。内蒙古自治区海口市海南区人民检察院针对鱼塘侵占河道6万平方米的行洪安全问题,先后以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履职、因行政机关到期未回复且未整改,检察机关依法提起诉讼,促其在法院作出裁判前全面履职、消除河道行洪安全隐患,以诉的确认体现司法价值引领。

持续深化协作协同

黄河之治,从来靠的都不是一家“单打独斗”。检察机关与水利行政主管部门职责分工虽然不同,但目标一致,都是维护涉水领域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流域生态环境、水利部门、流域管理机构深化落实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案情通报、联合督办、技术协助等机制,共护黄河秀美安澜。

青海省大通县宝库河两座小水电站未按环评要求建设过鱼设施,实施增殖放流,开展水质、流量等监测活动,影响鱼类产卵繁殖洄游和河流生态系统健康。大通县水利局牵头整改工作,因涉及部门多,遂向大通县人民检察院移送相关材料,检察机关督促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水利等部门协同履职,推动小水电站完成整改。

山东东平黄河河务局向东平县人民检察院通报山东、河南交界处的黄河采砂违法行为,并依托协作机制与河南台前黄河河务局共同勘验。东平县人民检察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查明李某虎、李某安共同作案的事实后,以涉嫌非法采矿罪对两名犯罪嫌疑人提起公诉,并督促完成生态修复工作。陕西省定边县人民检察院商请定边县水利局、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定边分局等部门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及时发现污染扩散风险,受污染土壤得到无害化处置。河南省浚县人民检察院针对13组废弃浮桥承压占用黄河主河道,严重影响行洪问题,与县河务局、交通局及陈村乡政府多次开展磋商,落实最高检、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现场督办意见,在黄河水位上涨淹没前,督促行政机关完成浮桥拆除强制清淤河道任务。

系统提升治理效能

检察机关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最高法发布军事法院管辖民事案件司法解释 强化维护国防利益和保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本报讯 记者张昊 4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关于军事法院管辖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坚持平等保护理念,进一步强化优化军事法院管辖民事案件诉讼规则,进一步强化依法对国防利益的维护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保护。

据悉,2012年8月,最高法制定了关于军事法院管辖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并于2020年对标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作了个别修正。近年来,涉军民事案件出现了一些新的管辖争议问题,有必要进一步明确规则。最高法对

原司法解释内容进行全面修订,并在此基础上出台新的司法解释。《规定》主要包括优化专门管辖,细化属人原则,调整选择管辖等五个方面内容。

在优化专门管辖方面,《规定》调整并拓宽军事法院管辖涉密的民事案件范围,以更好服务国防安全和军事利益,将发生在营区内的侵权责任纠纷,以及宣告军人失踪、死亡,认定军人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指定监护人等地方法院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方面存在一定困难的案件,规定为军事法院专门管辖;明确军队聘用制文职

人员与单位就解除或者终止聘用合同发生的人事争议案件由军事法院专门管辖,以强化军事管理,也更加符合有关涉军工作程序,提高诉讼效率。

在细化属人原则方面,《规定》对于军事法院依据属人原则受理双军当事人案件之后,根据当事人申请或者依职权追加地方当事人参加诉讼的,明确“由军事法院继续审理”,确保案件审理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在调整选择管辖方面,《规定》将发生在营区内的一方当事人为军人或者军队单位的侵权责任纠纷案件,从选择管辖调整为专门

的同时,更加注重黄河保护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推动流域问题的综合治理和系统治理。

山西省沁源县人民检察院对梁某玉等7人偷排260余吨废水的行为以涉嫌污染环境罪提起公诉,并助推生态环境部门与案涉企业达成赔偿协议,由案涉企业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费用1738.76万元,达到刑事惩治和环境修复的双重效果。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检察院针对部分建设项目,矿山企业在拖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措施不完善等问题,督促秦州区水务局追缴案涉企业水土保持补偿费232.25万元,相关生产建设单位开展清理排水渠、恢复植被等整改工作。为巩固办案成效,秦州区检察院、水务局联合对辖区内132个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培训,提升行业水土保持意识。

在定边县王某某污染环境刑事公诉案中,检察机关督促水利部门作出行政处罚10万元,督促税务部门追缴水资源税和滞纳金共计252.82万元,并推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取水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同时,该院依托煤炭、水利、税务等部门相关数据,研发煤矿行业水资源税缴纳异常数据监督模型,获全省推广,通过办案督促税务部门征缴水资源税共计3504万元。

管辖,对于地方当事人与军队医疗机构之间的医疗损害责任纠纷,规定地方当事人可以选择向地方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向军事法院提起诉讼。

在充分保障当事人诉讼权利方面,《规定》对当事人的管辖异议救济权作出明确规定;对于处于交通十分不便的边远地区且当地未设军事法院的,作出专门管辖的除外规定,可以向地方法院起诉,由当事人选择管辖法院,切实保障当事人行使诉权。

在强化军地会商指引方面,《规定》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三十八条第二款关于法院之间管辖争议应当遵循“先双方协商,后报请指定管辖”的处理思路,对军地法院之间的移送管辖作出“可以先行协商”的倡导性规定,指引军地法院通过会商机制解决管辖争议。

《规定》自5月1日起施行。

湖南江华检察法治保障瑶医药发展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帅标 通讯员李祖满 作为瑶医药发祥地,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自古就有采药治病的传统,但长期面临“无证行医”困境。2024年7月《江华瑶医药保护与发展条例》实施后,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多家瑶医馆打着治疗风湿、中风等旗号,却普遍缺失《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资质,调查显示,许多老瑶医因理论考试难通过,特效瑶药无批准文号等问题被挡在合法行医门外。江华县检察院随即联动多部门,推动出台《瑶医专长考核办法》等配套文件,构建起“培训-考核-监管”全链条管理体系。

2025年1月,首批35名瑶医通过考核正式“持证上岗”,249名民间瑶医正在注册。从“深山秘方”到普惠大众,这场由“立法+检察监督”双轮驱动的改革,标志着当地千年传承的瑶医药正式迈入法治化发展新阶段。

弘扬革命优良作风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上接第一版 陕西检察机关大力弘扬延安精神,传承陕甘宁边区检察优良传统,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要坚持“党的中心工作推动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以法治力量服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陕西实践。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切实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扎实推进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运用法治力量稳预期、强信心、促发展,牢牢守住生态环境保护是“国之大者”,深化检察服务保障举措,完善跨区域跨部门协作机制,携手守护美丽陕西。要加强红色文物保护,充分发挥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把革命文物保护好,把革命精神传承好。当前检察工作正处在提质增效的关键期,要着力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一体抓实“三个管理”,扎实开展案件质量检查评查,做实高质效办案,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要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检,一体提升检察人员政治素质、专业素质、职业道德素养,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检察队伍。

调研期间,应勇与陕西省委书记赵一德进行了工作交流,陕西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强,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旭光陪同调研。



近日,河南省温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辖区企业,普及知识产权法律知识。图为干警结合所办知识产权案例为企业负责人普法。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张建忠 摄

创新拓展“小警格”解锁平安密码

云南牟定警方走出基层治理新路径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赵华旺 高海涛

近年来,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牟定县积极推行“小局大所,局所一体化”警务机制改革,立足“一村一警一助理”警务机制“大网格”,创新拓展“十户一体一网格”属地治理“小警格”,走出了一条基层治理新路径。截至目前,牟定县公安局任务指标监测已连续5年位居全州第一。2024年,全县刑事和治安警情分别下降49%、50%,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位列全州第一。

在牟定县公安局大侦查中心,不同警种的侦查员联合办公。这种打破警种壁垒的“中心制”运作模式,使传统“各自为战”转变为“合成作战”。侦查员彭万洪讲述了一起典型案例,今年1月,江坡派出所接到一起37只山羊被盗窃警情,侦查中心迅速介入,发动警

务助理和网络员走访案发地点及周边村民。案发当晚,警务助理李家福就向派出所提供线索:“村民看到一名男子将30多只羊赶到农户家,然后驾车拉走羊群。”侦查中心据此走访,快速锁定犯罪嫌疑人李某某并将其抓获,成功为被盗人挽回经济损失3.5万余元。

如此高效的警务联动来源于机制创新。为全力保障基层治理主防警务工作,牟定县从警力调配、资源整合以及机制优化等多个维度精准发力,通过“小局大所”改革推进“局所一体化”,实现“大部门制、大警种制、大岗位制、大基层服务”目标,让工作执行力更强,案件处置链更短。

“我和同事第一时间进村走访调查,在警务助理帮助下获取了大量线索,在证据面前,嫌疑人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彭万洪感慨,警务资源整合改革成效显著,“中心制”

模式打破警种壁垒,大幅提升案件侦破效率,给破案工作带来了红利。

2024年7月,江坡镇大村发生了一起智慧垃圾桶电瓶被盗窃案。民警接警途中,警务助理就来电称已找到嫌疑人。从案发到抓获嫌疑人仅用1小时。江坡派出所民警李映南说:“这起案件充分彰显了警务助理在基层治理中的关键作用。”

在明确县局“主战责任”基础上,牟定县因地制宜整合力量,为派出所主防工作解除后顾之忧,让基层治理的根基更加稳固。依托“一村一警一助理”行业治理模式与“十户一体一网格”属地治理体系,警务与社区网格化管理服务协同联动。在这一过程中,网格员们如散布在基层的“触角”,在与群众拉家常、听诉求中,及时收集信息、排查安全隐患,社区民警则带动各方力量深度参与基层治理。